

中共苏州市委组织部文件

苏组通〔2013〕2号



关于组织党员参加学习党的十八大报告 和党章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

各市、区委组织部，苏州工业园区组织人事局；市委市级机关工委、教育工委；市各直属单位党委：

近期，中组部党员教育中心、人民出版社、共产党员网联合举办学习党的十八大报告和党章知识竞赛活动。竞赛活动的具体办法已在共产党员网首页发布（网址：www.12371.cn）。根据省委组织部《关于组织党员参加学习党的十八大报告和党章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苏组办〔2012〕34号）要求，为组织好我市党员参加学习党的十八大报告和党章知识竞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开展学习党的十八大报告和党章知识竞赛活动，是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的一项重要举措。各级组织部门要高度重视、积极响应、迅速行动，结合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实际，把组织竞赛活动纳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工作

的总体部署，强化工作指导，落实工作责任，兴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热潮。

二、精心组织。各地各单位要切实做好发动和组织工作，广泛动员党员干部群众积极参与竞赛活动。要组织引导党员干部发挥表率作用，带头参加并发动群众参与答题。要通过组织开展现场知识竞赛、有奖征文、演讲比赛等活动，推动竞赛活动广泛深入开展。要充分利用各类新闻媒体，做好竞赛活动的宣传推介工作，扩大竞赛活动的社会知晓率，让广大党员干部群众都知道、愿参与。要在党建网站、单位门户网站建立相关链接，方便党员干部群众参与竞赛。

三、注重实效。要加强督查指导，有力有序有效推动竞赛活动开展，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把思想统一到党的十八大精神上来，把力量凝聚到苏州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伟大实践上来。中组部党员教育中心将通过共产党员网，定期发布全国各地各有关单位党员干部群众参与竞赛活动的情况。省委组织部和市委组织部也将采取随机抽查、电话访问等方式，加强对竞赛活动的督促检查。各地各单位要及时将本地区本单位竞赛活动开展情况报我部党员教育管理处。

中共苏州市委组织部

2013年1月10日

中共苏州市委组织部办公室

2013年1月10日印发

(共印100份)